彰化縣111年度女童軍暨童軍教育團行政研習及探渉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彰化縣111年度綜合領域童軍教育推動計畫

二、目的：

(一)提供各女童軍團暨童軍團主任委員、團長、服務員推展童軍教育之經驗。

(二)提升童軍教育教師研習教學之知能，以促進教學正常、培育品德發展，發揮教學效果、增進群育功能。

(三)體驗生態人文之美，開拓視野，提昇服務專業知能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彰化縣女童軍會、和仁國小、福興國小

五、協辦單位：彰化縣童軍會、王功國小、大村國中、湖南國小、圳寮國小

六、活動時間：110年9月30日(星期五)

七、參加人員：預計錄取40人，額滿為止，依下列身份類別順序優先錄取：

(一)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。

(二)對推動女童軍、童軍教育有興趣之各團主任委員。

(三)彰化縣各女童軍、童軍團團長、服務員。

(四)彰化縣國民中小學對女童軍、童軍活動有興趣之童軍夥伴。

八、活動地點：台中市東勢林場、東勢林業文化園區

九、活動內容：(詳如附件一：課程表)

(一)女童軍團、童軍團經營策略與實務。

(二)探渉活動規劃與體驗。

(三)生態踏查活動。

(四)在地文化參觀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

請聯結下列表單網址: <https://forms.gle/5aqZEBCgg7UqXQJ86>，於111年9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16:00前完成網路報名手續，額滿為止。110年9月26日(星期一)公佈錄取人員，並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。相關報名問題請洽：福興國小陳榮茂校長，電話：8231023-800。

十一、研習時數報請彰化縣政府核可後，全程參加人員核予時數3小時。

十二、差假：辦理本活動之工作人員及參加活動人員，活動當日請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十三、獎勵：辦理本次活動表現績優人員依規定核與敘獎。

十四、經費來源：活動經費由彰化縣政府補助(如附件二)，不足部分由彰化縣女童軍會支應。

十五、防疫措施：如附件三

十四、本計畫呈彰化縣政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

彰化縣111年度女童軍暨童軍教育團行政研習及探渉活動課程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11年9月  30  日  星期五 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地點 | 研習  時數 | 講師或負責單位 |
| 08:00 | 集合上車 | 南彰:福興國小 |  | 福興國小 |
| 08:30 | 北彰:平和國小  建和校區 |
| 08:30-10:00 | 活動簡介及團行政說明 | 遊覽車上 | 0.5小時 | 彰化縣女童軍會  胡素慈總幹事 |
| 10:00-12:00 | 探渉活動規劃與實務-  動植物生態解說 | 東勢林場 | 1小時 | 解說員 |
| 12:00-13:00 | 午餐 |  |  | 福興國小 |
| 13:00-15:00 | 童軍探涉體驗活動 | 東勢林場 | 1小時 | 彰化縣童軍會  謝格倫總幹事 |
| 15:30-16:30 | 童軍教育與地方文化 | 東勢林業文化園區 | 0.5小時 | 解說員 |
| 17:20-18:20 | 晚餐 |  |  | 福興國小 |
| 18:20-20:00 | 賦歸 |  |  |  |

備註:

1.停車:

北彰上車-車請停平和國小建和校區地下停車場；南彰上車-車請停福興國小，車輛請由學校西側圍牆邊小路側門進入校園，並請務必減速慢行。

2.因應探涉活動之需，請著運動服裝、運動鞋。

**附件三： 彰化縣111年度女童軍暨童軍教育團行政研習及探渉活動**

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(COVID-19)相關防疫措施

一、依據：「COVID-19(新冠肺炎)」因應指引：社交距離注意事項及公眾集會。

二、主辦單位因應措施：

(一)防疫物資：

1.酒精及酒精噴瓶：提供所有參加活動人員(含工作人員)之消毒。

2.耳溫槍或額溫槍：入口體溫測量及活動期間體溫測量。

(二)實際防疫作為：

1.上車前針對參加活動人員實施體溫測量。

2.請所有參加活動人員(含工作人員)自主管理：自行量測體溫如有發燒症狀或有服用退燒藥物者，請勿到場參加活動。

4.請所有參加活動人員(含工作人員)全程配戴口罩。

三、參加活動人員配合防疫作為：

(一)出發前務必實施體溫測量，如有發燒症狀或有服用退燒藥物者，請勿參加活動。依據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第肆點，宣導生病在家休息不參加集會活動/有發燒者，直至退燒後至少24小時才可參加集會活動，如集會活動辦理當日未達此標準，應避免參加。

(二)如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共乘，務必請戴上口罩並減少車內交談，以減少口沫噴飛情形。

(三)請所有參加活動人員(含工作人員)保持經常洗手習慣，有咳嗽或打噴嚏後及如廁後，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、尿液或糞便等體液時，更應立即洗手，另應注意儘量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睛、鼻子和嘴巴。

(四)請所有參加活動人員(含工作人員)務必自備口罩，並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。

(五)請所有參加活動人員(含工作人員)注意身心狀況，於活動期間如有突發之身體不適或發燒情事，請立即通知工作人員協助處理。